

##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9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王庆生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通知公告。并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召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#### 1、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公告的《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59），《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62）、《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63）。

#### 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高志熙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#### 1、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公告的《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59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营业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公告的《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59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

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9 日

